

证券代码：873152

证券简称：天宏锂电

公告编号：2023-049

##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67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92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74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61,40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40,80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1,60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4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1,70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2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6,1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2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

				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 万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 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8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 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 提供审 计服务时 间

项目合伙人	李惠丰	2004年	2004年	2004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洪建良	2010年	2010年	2010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雨亭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范国荣	2010年	2008年	2010年	2020年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企业，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

##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4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0 万元。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业务服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熟悉公司业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